

自己的故事

羅春光 2018.10.10

先講一下自己的故事。我大四那一年，一整年都在苦惱，不知道要怎麼辦。思考了一陣子，才訂做一些方向。原來也想繼續讀書，但也沒有什麼目標。就找了3份工作：中學教師，資訊工程師和一年制全職生的教育學程生。（另外還有嘗試別的，但那些不成功，就不多說了。）最後有三個選擇。我選擇了教育學程，先學一年，實習，然後去中學教書。兩年後，碰到我的最愛。因為不想兩個人在同一學校，教同一科目。所以我就以繼續讀書的藉口，回學校念碩士班去了。這個變化可大了。因為後來我和至愛，最後決定離鄉別井，去美國求學去。我們在追求一個夢：在一個優美的校園裡，讀我喜歡的書，教我喜歡的數學。

現在你們在大三，也要想一想你自己的發展方向。大學教育只給你一個基礎教育。還有很多額外的東西，要看你自己的努力，和運氣（客觀一點叫緣份）。現在先想好你自己的方向，修讀相關的課程，看看是否合適。先準備好自己，才有發展的可能。想念研究所，什麼的研究所？或者是乾脆出來就業嗎？自己要先想好。此外中山大學也有很多鼓勵繼續念書的措施。例如，五年碩士計畫，以及三下的大專生研究計畫，甄試也有鼓勵。大家都可以考慮的。

當然機會是可以創造的，但也是雙方面的。你喜歡這個工作，但是可能工作不喜歡你。要情投意合才行。現在有一些工作很競爭，像醫師，目前的教師。都在考驗你們的能力和意志力。所以，自己也要做好一些評估，要跟周圍的家人，朋友，老師，好好討論。老師只能期待你們各有專業，但是什麼專業呢？每個人都不一樣。

最後還是要鼓勵大家，多閱讀多學習，吸收新知。人才是臺灣最重要的資源。你們很年輕，未來會有很多的機會和可能性，大家加油！